附件4：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县永合小学**

填报时间：**2024年04月24日**

1. **基本概况：**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及人员构成
  
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于1885年在乌鲁木齐县成立机构。单位内设4个科室，分别是总务室、教务室、德育处、工会，共有编制人数24人，其中：事业编制24人。截至2023年底，单位实有在职人数24人，其中：事业单位人员编制24人。根据职责，纳入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单位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1个机构。
  
2.部门职能
  
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单位的主要职责：
  
（一）研究拟订宣传思想文化工作的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总体规划，按照区委统一部署，协调宣传思想文化系统各部门之间的工作。
  
（二）我校在教育部门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办人民满意教育为目标，以加强学校管理为核心，以规范办学行为、提高教育质量、强化学校安全、构建和谐校园为重点，不断推进教育创新，使教育事业得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二）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根据部门职能制定2023年工作计划、中长期发展规划等，2023年度工作重点具体如下：
  
（1）保障教职工及学生的日常正常开销。
  
（2）对校园内部具有的安全隐患进行维修。
  
（3）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继续推进质量教育，着力培养富有创新精神的高素质人才。
  
（4）加强教学质量管理，在精细化管理中提升教学质量。
  
（5）开展丰富的课外活动，增强学生自信心。
  
（6）减轻我县农牧民家庭经济负担，落实教育惠民政策。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及分配依据
  
部门单位年初根据单位职能及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由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三部分构成；项目支出预算按支出性质分为学前教育、小学教育、其他普通教育支出。我单位合理规范编制部门预算，分配依据充分。
  
2.部门整体预算规模及执行情况
  
（1）基本情况
  
2023年，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按实编制了人员经费，按定额编制了公用经费，按历年发生数编制项目支出。财政拨款年初预算安排数为729.48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642.9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18.41万元，占比65.08%；公用经费3.43万元，占比0.53%；项目经费221.11万元，占比34.39%），实际支出为625.73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7.32%，预算资金来源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年初预算安排情况
  
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单位收入预算729.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511.83万元，占70.16%，比上年预算减少158.80 万元，下降23.68%，主要原因是去年有大额项目消防水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22.72万元，占3.11%，比上年预算增加22.7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中央直达资金未使用完。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194.93万元，占26.72%，比上年预算增加
  
194.93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有大额项目消防水池去年未完工，金额结转至今年。
  
基本支出407.12万元，占55.81%，比上年预算减少1.54 万元，下降0.37%，主要原因是学生伙食费县级配套资金由2022年基本改为2023年的项目经费，人均工资增长。
  
项目支出322.36万元，占44.19%，比上年预算增加60.38 万元，增长23.05%，主要原因是学生伙食费县级配套资金由2022年基本改为2023年的项目经费。
  
（3）预算调整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729.48万元（基本支出407.12万元、项目支出322.36万元），调整数-86.53万元（基本支出14.72万元、项目支出-101.25万元），调整后预算数642.95万元（基本支出421.84万元、项目支出221.11万元），预算调整率-11.86%。
  
（4）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后预算数642.95万元（基本支出421.84万元、项目支出221.11万元），预算执行625.73万元（基本支出418.35万元、项目支出207.39万元），预算执行率97.32%。
  
（5）上年结转情况说明
  
1.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无上年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为194.93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为17.21万元。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管理和使用情况
  
我单位基本支出的范围和主要用途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基本支出的管理和使用情况如下：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数407.12万元（人员经费369.76万元，公用经费37.36万元），调整后预算数421.84万元（人员经费418.41万元，公用经费3.43万元），预算执行数418.35万元（人员经费414.92万元，公用经费3.43万元），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99.17%。
  
基本支出管理方面：首先，我们对支出进行了详细的分类和分析。在日常办公支出方面，我们严格控制各项费用，合理安排办公用品的采购和使用，避免了浪费。其次，我们加强了对支出的监督和管理。通过建立健全的支出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项支出的审批流程和责任人，有效地防止了资金的挪用和浪费。通过对各项支出的效果进行定期评估和分析，我们发现了一些问题并及时进行了调整，确保了支出的合理性和效益性。同时，我们也及时总结了支出管理的经验和教训，为今后的支出管理工作提供了有益的参考。
  
（二）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资金管理情况
  
资金支出均按照财务管理和经费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执行，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会计核算按照新的政府会计制度进行，政府的会计改革与会计预算绩效管理相辅相成相互推进，形成了会计管理的良性循环。我单位重视加强内控制度，重视内部管理制度建设及监督，加强财务管理、强化财务监督、增强法纪观念，遵守规章制度。对各项资金的管理、经费收支审批等均作了明确规定。各项经费支出实行限额把关，分管领导审批制度。我单位强化制度执行，切实做好全面落实各项管理制度要求，努力降低行政成本。
  
2.资金落实及实际使用情况
  
2023年本单位年初安排预算项目14个322.36万元，年中追加预算项目5个29.8万元，调整后项目共19个352.16
  
万元，执行207.39万元，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8.89%。
  
7个项目未开展，具体如下：
  
（1）新综合楼监控安装及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等（2022年）：年初预算数27万元，全年预算数27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2）监控运维、安全风险及隐患排查第三方服务费（2022年）：年初预算数11万元，全年预算数11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3）旧综合楼屋顶防水，周转宿舍防水：年初预算数15万元，全年预算数15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4）特色项目（冰上示范校、书法、京剧、舞蹈、器乐）：年初预算数5万元，全年预算数5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5）乡村和城乡学校少年宫项目运行县级配套：年初预算数2万元，全年预算数2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6）学生伙食补助县级配套：年初预算数24万元，全年预算数24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7）乌财科教【2023】52号关于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第二批）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3万元，全年执行0万元，执行率0%。
  
11个项目开展，具体如下：
  
（1）教师培训费资金：年初预算数5万元，全年预算数5万元，全年执行3.1万元，执行率62%。
  
（2）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校舍安全保障机制经费：年初预算数185.85万元，全年预算数185.85万元，全年执行156.33万元，执行率84.12%。
  
（3）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公用经费县级配套：年初预算数3.44万元，全年预算数3.44万元，全年执行0.02万元，执行率0.58%。
  
（4）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公用经费资金：年初预算数9.07万元，全年预算数9.07万元，全年执行6.32万元，执行率69.68%。
  
（5）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经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县级配套：年初预算数0.28万元，全年预算数0.28万元，全年执行0.25万元，执行率89.29%。
  
（6）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经费：年初预算数1.59万元，全年预算数1.59万元，全年执行1.56万元，执行率98.11%。
  
（7）乌财科教【2022】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中央直达资金]的通知--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21.13万元，全年预算数21.13万元，全年执行3.52万元，执行率16.66%。
  
（8）绿化用水、电费：年初预算数12.00万元，全年预算数12.00万元，全年执行9.49万元，执行率79.08%。
  
（9）课后托管服务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24.49万元，全年执行24.49万元，执行率100%。
  
（10）职工伙食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0.26万元，全年执行0.26万元，执行率100%。
  
（11）乡村少年宫运行经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1.91万元，全年执行1.91万元，执行率100%。
  
（12）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年初预算数0万元，全年预算数0.14万元，全年执行0.14万元，执行率100%。
  
依据项目预算及《内控制度》，减少成本支出，由财政局、县教育局、校支委会审议研究通过相关经费支出，严格按照制度规定的标准执行，物品采购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或者进行招投标程序进行采购组织项目开展，实施成本控制。

1.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运行成本
  
运行成本-成本指标，部门预算执行率，预期指标值>=92%，基于《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2022决算报表》设置指标。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部门预算执行率46.61%，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部门预算执行率97.32%，按照预期完成指标。落实工作责任，强化预算单位的预算执行主体责任，细化监控主体、监控内容、核查方式等事项，形成按制度办事，用制度管人的良性机制。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部门预算执行率97.32%，偏差率5.78。偏差原因是：各部门及时充分的使用预算资金，教职工工资福利及时发放，学校教育教学整体环境不断改善。
  
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按照“规范采购行为，提高资金效益，促进廉政建设”的目标要求，坚持规范运作的工作理念，不断拓宽采购渠道，规范采购行为。
  
（二）管理效率
  
 管理效率-质量指标，公用经费使用合规率，预期指标值=100%，基于《乌财科教[2021]9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义务教育项目直达资金的通知》设置指标。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公用经费使用合规率为50%，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公用经费使用合规率为100%，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无虚列、虚报冒领和挤占挪用的现象，票据规范、合法有效。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公用经费使用合规率为100%，无偏差。
  
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加强部门内部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指标设计和绩效评价的专业技能。
  
（三）履职效能
  
（1）履职效能-数量指标，课程开课数量，预期指标值>=15种，根据《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2022-2023学年第二学期课程表》设定指标。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课程开课数量为15种，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远超过的原因是学校严格按照教育局要求开设课程；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课程开课数量为15种，义务教育课程设置是国家意志和价值导向的直接体现，承载着教育思想、教育目标和教育内容，在人才培养中发挥着核心作用。各校要严格执行课程计划，按规定开设全部课程，不随意增减课程门类、难度和课时，不增加周课时总量，高度重视音乐、体育、美术、道德与法治、科学、综合实践活动等课程的开设，确保所有学科教学任务全面完成。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课程开课数量为15种，无偏差。
  
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
  
（2）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学校学生数量，预期指标值>=295人，根据《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2022-2023学年学生花名册》设定指标。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学校学生数量为295人，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学校按照学区划分，对应进行义务教育的儿童应收尽收；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学校学生数量为295人，学校按照学区划分，对应进行义务教育的儿童应收尽收，充分保障各民族孩子受教育权利。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学校学生数量为295人，无偏差。
  
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加强部门内部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指标设计和绩效评价的专业技能。
  
（3）履职效能-数量指标，学校教师数量，预期指标值>=34人，根据《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2022-2023学年教师花名册》设定指标。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学校教师数量为34人，远超过监控节点比率，远超过的原因是学校教师编制数为固定数量；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学校教师数量为34人，保障了教学常规的正常开展，提高教学质量和效益的保证。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学校教师数量为34人，无偏差。
  
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
  
（4）履职效能-质量指标，课程开出率，预期指标值=100%，根据《乌鲁木齐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设定指标。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课程开出率为50%，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课程开出率为100%，义务教育课程设置是国家意志和价值导向的直接体现，承载着教育思想、教育目标和教育内容，在人才培养中发挥着核心作用。各校要严格执行课程计划，按规定开设全部课程，不随意增减课程门类、难度和课时，不增加周课时总量，高度重视音乐、体育、美术、道德与法治、科学、综合实践活动等课程的开设，确保所有学科教学任务全面完成。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课程开出率为100%，无偏差。
  
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的问题总结结果进行公示，以促进部门间的相互竞争和部门外部的监督。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
  
（5）履职效能-质量指标，义务教育巩固率，预期指标值=100%，根据《乌鲁木齐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设定指标。
  
年中绩效运行监控时，义务教育巩固率为50%，已达到监控节点比率；
  
截至此次评价时间节点，义务教育巩固率为100%，狠抓义务教育普及程度。全面加强教育管理和监视，有效整合城区小学教育资，开掘城区学校潜力，提升学校办学档次，扩大优质教育规模，全面进步学校教育教学质量。与年度预期值相比，我单位义务教育巩固率为100%，无偏差。
  
该项工作为经常性工作，后期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的问题总结结果进行公示，以促进部门间的相互竞争和部门外部的监督。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

1. **评价结论：**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99.73分，评价结果为“优秀”。

1.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根据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发现乌鲁木齐县永合小学存在以下问题：
  
一是部门职能不明确，个别工作分工不清晰，且人员培训和绩效考核制度不够完善，考核方案部分内容和人员名单更新滞后；
  
二是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首先预算编制之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
  
三是对于固定资产处理监管还存在一定缺失。
  
四是部门整体绩效指标应该是反映职责履行的核心指标，而不是反映具体工作内容或产出的指标。应根据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主要职能，参考事业发展规划的相关核心指标，综合考核要求等，确定部门履职绩效指标。

1. **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是构建专业、客观、独立、多样的绩效评价主体。在可能的条件下，引入社会绩效评价组织，专家，高效研究人员等。还应加强对外公开的效率，促使公众参与到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执行的过程中，重视社会公众对绩效评价的监督。最后，要加强部门内部绩效评价人员的培训，提高其指标设计和绩效评价的专业技能。  
二是提高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部门设定的绩效目标要与部门的职能有相关性，这样便于后续的评价部门的履职情况，同样能使得部门在运用预算资金的过程中能始终牢记部门职能，不偏离社会责任。把所有与财政支出相关的指标全部列入不现实，可以兼顾好重要性和综合性原则。对于整体工作的反映，尽量采用综合性指标；对于具体项目的反映，尽量采用有代表性的重要指标。  
三是重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中的问题总结，这是发现问题的开端。其次，将结果进行公示，以促进部门间的相互竞争和部门外部的监督。利用绩效评价结果也可以反向促进单位内部预算资金统筹安排和项目的执行，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而提高社会效益。